国家与社会

18世纪欧人眼里的清朝国家性质
——从《中华帝国全志》对西南少数民族的描述谈起

吴莉苇

[摘要] 作为 18世纪欧洲人中国知识重要来源的《中华帝国全志》一书,在介绍中国西南几个少数民族之际,事实上是将其所在地区定位为清朝的殖民地,并突出其与中央政府的紧张关系,强调汉人的轻蔑之心。耶稣会士的这种认识更通过地图的绘制而直接影响了 18世纪一些欧洲制图家,甚至可能影响到当代西方学者对清朝国家性质的定位。本文分析了耶稣会士与中国人对西南地区政治属性认识差异产生的原因,认为西方学者的殖民地研究视角对于研究中国国家形成的历史有一定借鉴意义。

[关键词] 西南少数民族　清朝殖民地　耶稣会士

[中图分类号] K24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 - 8587 (2007) - 02 - 0028 - 11

European Views of the Nature of Qing Government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Some Notes on Du Halde's Descriptions of non - Han groups in Southwest China

Jean Baptisté Du Halde's *Description … de l'empire de la Chine et de la Tartarie chinoise* (Paris, 1735) was a major source on China for European. Du Halde's work included introductions of non - Han groups in the southwest China that emphasized a tense situation between non - Han groups and the central government, stressed the contemptuous attitudes of Han toward non - Han groups, and defined the non - Han regions as colonies of the Qing government. The colonial nature of the southwest China was clearly delineated in the attached maps. These Jesuit maps probably influenced both eighteenth - century and modern Western scholars' understandings of the Qing government. This essay analyses reasons for these clearly different political conceptions of southwest China between Jesuits and Chinese, and suggests that Western scholars' colonial perspective may offer some valuable lessons for Chinese scholars' studying the formation of China as a nation.

引言

近年来西方学界似乎较多关注清朝以来中国国家形成的问题,比如 2005年英文世界的新出著作 (含再版书) 中,就有这样几部作品反映出类似的关怀:《清朝殖民地事业:近代早期中国的人种志与地图》(*Qing Colonial Enterprise: Ethnography and Cartography in Early Modern China*. Laura Hostetler.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5. First published in 2001) 在近代早期史和殖民主义史的脉络下审视清朝历史,以清政府对西南地区的控制为例分析清朝国家形成的特征,并认为这一过程与近代早期欧洲向殖民帝国发展的历程有诸多相似性。《中国向西方进军:清朝对中亚的征服》

[收稿日期] 2006 - 11 - 20

[作者简介] 吴莉苇 (1975 -),女,中国人民大学国学院副教授;北京 100872

(*China Marches West: The Qing Conquest of Central Eurasia*. Peter C. Perdue. Ha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和《身不由己的拓荒者：中国向西北的扩张，1644 - 1937》(*Reluctant Pioneers: China's Expansion Northward, 1644 - 1937*. James Reardon - Anderson.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则通过清朝在西北地区的征伐与扩张来表达与 Laura Hostetler之书类似的题旨，但与前者强调上层政策不同的是，后者更侧重政府影响下的基层社会的行为。《中国的苏丹统治期：中国西南的穆斯林、种族特点与潘泰起义，1856 - 1873》(*The Chinese Sultanate: Islam, Ethnicity, and the Panthay Rebellion in Southwest China, 1856 - 1873*. David G. Atwill.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5) 论述 19世纪威胁到中国朝廷的五大叛乱之一云南回族起义，一改强调此次起义所造成之政治威胁的传统论调，试图在多民族聚居的边疆这一更宽广的背景下，探讨夹在清朝中央政府与西南亚及西藏之间的云南少数民族地区的身份认同问题。

相比之下，在讨论清朝中国边疆问题及疆域形成问题时，中国学者表现出明显的差异：一是较多着眼于从西藏到东北一线的边疆，西南边疆较少受关注；二是对于西方学者所敏感的"殖民性质"甚少表述。近期由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主持完成的一项颇具代表性的研究"清代疆域形成研究"仍然如此。造成这种差异的原因固然不止一个，其中之一则是"殖民"或"殖民地"概念不见于中国传统思维中。西北和东北边疆问题在中国人心目中明显属于"中国"与"外国"的关系问题，并且经常是相当紧张的关系；西南边疆在中国人的传统思维中则属于中央集权政府直接控制下的"行政"问题。相反，从古典时期就拥有"殖民地"概念的西方人在看待中国边疆问题之始就难免习惯于从这个角度考虑。当代西方学者如此关注清代中国疆域形成过程中的"殖民主义"性质，除了反映出殖民地研究这一学术研究领域的发展与深化，也可看作是 17—18世纪最早接触中国的那些欧洲人一种集体意识和集体记忆的延续。

耶稣会士对土司制度的叙述

欧洲与中国发生直接接触始于 16世纪，真正与中国发生深入接触的第一批欧洲人无疑是 16世纪末期入华并得以在中国各地活动的天主教传教士，其中又以耶稣会士为主。耶稣会士写下大量有关中国的作品，帮助欧洲人塑造了一个中国形象，这已是大家耳熟能详之事。但在耶稣会士的众多文字中包裹着几段对中国西南地区的描述，恐怕并非人所周知。

葡萄牙耶稣会士安文思 (Gabriel de Magalhaēs, 1640—1677在华) 在其 1668年撰写的名著《中国新志》(*Nouvelle relation de la Chine*) 中最早向欧洲人介绍了中国的土司制度，谈到云南、贵州、广西和四川省内有几个城市和市镇不给皇帝缴税，也不服从于皇帝，而是由特别的和专权的王侯、称为"土司"的人管理。这些城堡都依山而建、地势险要。中国人之所以称呼这些领主为"土司"或"土官"，是因为他们相信，世上除中国皇帝外再无其他皇帝，因此除中国皇帝外再无他人能授予他们这种头衔，而且中国人的这种称呼中也含着对外国人的蔑视之情以把这些领主与自身区分开来。由土司管理的人民与中国人说同样的语言，不过他们也有自己的特殊语言，他们的风俗习惯与中国人有些差异；虽然与中国人肤色外貌无别，但勇气超过中国人，大可把他们算作另一个民族。①

安文思会介绍土司制度，大概与他曾在四川居住过几年有关。利类思 (Louis Buglio) 为欧人入蜀之第一人 (1640年入蜀)，安文思则是第二人，他正因感于利类思在蜀中生病无人陪伴，才申请赴蜀并于 1642年 8月抵达成都。②而与他二人同时期的其他在华耶稣会士似乎都未曾到过中国西南并接近土司辖区，即使足迹遍布多处的卫匡国 (Martino Martini, 1643—1661年在华) 也没有这种经历。③安文思有关土司的叙述大概也来自于在四川当地的听闻，值得注意的是，他立刻就意识到西南少数民族与作为统治者的汉人之间的人种区别、文化区别和政治上的紧张关系，而且认为他们是"外国人"。相反，卫匡国在《中国新地图

集》(*Novus atlas sinensis*)中对西南诸省的描述不曾体现出土司制度的特色，恐怕正与他缺少对这一带地区的亲身感受大有关系。《中国新地图集》的材料来源虽然不止一种，包括直接观察所得、口头访问所得、其他传教士的书信和报告、中文著作，但据马雍先生研究，中国方志是其参考资料中的主体。[④]此外，安文思还是首位出于批评中国人(汉人)对其他民族的轻视、傲慢之心的意图而详细引述《山海经》的来华耶稣会士，之前的利玛窦(Matteo Ricci)和艾儒略(Giulio Aleni)虽也涉论《山海经》，却尚无此种意图在内。[⑤]这种对于民族问题的敏感性，或许也是安文思关注到土司制度的又一原因。

时隔多年以后，才于1735年出版的《中华帝国全志》(*Description … de l'empire de la Chine et de la Tartarie chinoise*)中再次出现有关土司制度和西南少数民族的描述。这部百科全书式的作品是由从未到过中国的法国耶稣会士杜赫德(Jean Baptiste du Halde)借助在华同僚们提供的材料编纂而成，成书的原因及其内容都与康熙朝的全国舆地测绘事件关系密切，测绘所成地图中与本文相关的内容将在下文解说。首先要指出，从全书概述中国内部地理环境和周边疆域环境的开篇部分，就可以发现此书对中国少数民族的介绍与材料提供者的活动范围有关。作为一段概述，涉及民族情况时本来应该有更丰富的内容，然而此处介绍的少数民族仅只土蕃人、厄鲁特人、倮儸人和苗人，全书之末则有很大的篇幅介绍蒙古和东北地区的少数民族。这些少数民族分布的地区不仅体现出当时清朝的边界线，也是耶稣会士制图家们测量过程中的瓶颈之地。其中有些地方由于局势关系，耶稣会士和清政府的专家们当时根本无法前去(如吐蕃和厄鲁特部)，有些地方虽然可以涉足，但耶稣会士在这些地方的活动受到相当大限制，比如中俄边境一带。至于西南诸省，耶稣会士虽然能够亲历省境，但也无法踏遍各处，尤其是与中央政府关系紧张的地区。而杜赫德这里专门介绍的云南倮儸人和贵州苗人各自的居住区恰好就是与清廷敌对的区域。事实上他们对每个省的测绘工作几乎都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中国的方志类文献、中国地方官的配合和中国测绘人员的帮助。主持整个测绘工作的雷孝思(Jean-Baptiste Régis)在他的手稿《中国与东鞑靼新地理》(*Nouvelle géographie de la Chine et de la Tartarie orientale*)中提到："我们亲历所有地方，甚至最偏远的地方，遍及诸省；核查他们的机构所保存的关于每座城市的地图和史书；咨询朝廷命官和他们的随员，以及我们所经行之地的本省居民。"[⑥]杜赫德也在序言中说过，皇帝坚持指派几位官员主管耶稣会士测绘中的丈量工作，以便能够给出他们所经过的最显眼地方的地名；并且使各地地方官注意到他们所辖之区域和人民的疆界，同时提供可能需要的其他帮助；而所有这一切都被准确地执行。[⑦]有趣的是参与测绘的耶稣会士们偏偏留下了得自传闻的、关于边疆少数民族的信息，而对于他们也许曾亲自接触的、汉化较深的内地各少数民族，却未留下任何记录。这或许就像安文思的情况一样，潜意识中表达了身为欧洲人的耶稣会士对民族征服、殖民冲突这类问题的敏感。在测绘过程中，清朝政府提供的各种帮助从一个角度看可理解为帝国政府对绘制地图一事的重视，然而涉及到边疆地区，这种做法还可以被理解为是限制外国人接触太多边界详情。传教士们对这一点应该也是相当敏感，因为中国政府自明朝以来对外国人的防范之心在传教士群体中早已烙刻深痕。也许就是出于上述两种意识原因，耶稣会士们叙述倮儸人和苗人状况时流露出的感情倾向明显有异于中国文献。

《中华帝国全志》反映出云南的土司制度，与安文思对四川土司制度的描述构成衔接。书中描述云南倮儸人时，称他们本来被不同的政权所统治，但中国人通过在其聚居地的一些区域修建要塞和城市以及几次战役而最终赢得了对倮儸人的统治权。建立统治权的具体方法则是，为原来的领主们永久性地授予相当于知府或知州的官衔、印绶和荣誉，条件是他们必须承认皇帝，如清朝知府、知州那样在一般事务上服从该省督抚的管辖；此外，对于原本是属于他们所有的土地，现在需要从皇帝那里获取授受，并且在未经皇帝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在这土地上行使任何权威，而皇帝则有义务为这土地派任下一位继承人。[⑧]

这段叙述中俨然有清朝史书的影子，然而理解方式又是欧洲式的。比如《清史稿·土司三》记云南地区“自越嶲蛮夷任贵自领太守，汉光武即授以印绶，不以内地官守例之。若爨、若蒙，皆以本土大姓，就官累世，为一方长。”《土司一》又记西南诸省各有几个属于“蛮”的家族“远者自汉、唐，近亦自宋、元，各君其君，各子其子，根柢深固，族姻互结。假我爵禄，宠之名号，乃易为统摄”。截至雍正九年时(即杜赫德的书所能涉及的最迟时间）云贵两省各级土官准其继续世袭者仍居绝大多数，康熙年间和雍正前期曾将一些忤逆朝廷的土司免去世袭而改为流官，进一步的改土归流则要到雍正后期和乾隆年间才实现。所以耶稣会士们看到的正是这种本土大姓就世累官为一方之长的局面，这在他们眼里宛然像西欧的领主政治，所以会说倮儸人原本被不同的政权统治。云、贵、川、广的治理向来视土司安分与否为治乱之标准，以各种原因讨伐土司被清朝上下视为剿贼戡乱之当然举动，比如鄂尔泰在云南推行改土归流过程中先后讨伐乌蒙土府禄万福兄弟与禄鼎坤以及镇沅土府刁澣之族人，这在清朝史书的叙述中不过是中央朝廷讨伐地方叛乱。而当刁氏族人在镇沅土目被革除后仍煽纠威远黑倮造反并杀死新派的知府时，鄂尔泰一怒之下大规模搜剿附逆之威远、新平诸倮，又进剿澜沧江内孟养、茶山土夷，深入数千里。这次讨伐的结果在清朝政府看来，是实现了澜沧江内之地尽行改流，由中央直接控制，缩小了“边疆”的范围，而澜沧江外的土司、“野夷”震恐之下亦纷纷输诚。[9]可是既然耶稣会士认为这些地区原本有独立的统治者，那么站在他们的角度，上述这类事件俨然就成了清朝这个“国家”对另外一些小政权的征服战，并且这类征伐战的领土扩张性质很明显，因此完全可以定性为殖民征服。而征服战之后在当地建立起来的管理方式看起来更体现出殖民性质，因为清朝政府保留了云南当地的领主，但要求领主向皇帝效忠，以此建立对该地区的统治权，即如《中华帝国全志》所叙，为原来的领主们永久性地授予相当于知府或知州的官衔、印绶和荣誉。耶稣会士描述的这种管理方式，其实就是由朝廷认可的世袭土官政策，在清朝人眼里不过是袭自明朝的旧制，其来源则更加久远，总之是中国内部行政管理中的一项固有制度。

云南土官与清朝中央政府之间的关系，在耶稣会士眼里是从各自独立的政权演化为藩属政权与最高领主之间的关系。他们进而认为清廷对土司及其属地和属地居民的各种控制举动就具有殖民征服的性质，这与以明朝正统接班人自居的清朝统治者的认识明显不同。但是传教士们顾及不了西南边省与历朝中央政府长期的历史渊源，他们在绘制地图期间所看到或听到的这些地区的政治状况和民族关系无不表现出敌对和紧张，而少数民族的内部管理又自成体系，并且各少数民族与汉族在种族特征和文化特征方面也有一定差别，再以他们自身极其熟悉的欧洲封建领主式政治结构为参照背景，很难不得出上述认识。这种认识在介绍苗人时表现得更加鲜明。

耶稣会士文本中的南方苗人

负责测绘云贵的雷孝思和费隐（Ehrenberg Xaver Fridelli）在贵州接触过苗人，也从熟苗的土官那里听说了很多关于苗人的知识，这些构成杜赫德叙述苗人的分布、不同支派、来历、风俗、与中央政府的关系等内容的基本依据。杜赫德书中称，苗人散居在四川、贵州、湖广、广西诸省及广东与上述几省交界之处，其实“苗”是对几个民族的统称，但各族差别不大，有些仅有个别的习俗差异和轻微的语言差异。湖广西部和贵州北部的苗族比倮儸人更凶狠、更不开化，他们对汉人的威胁远甚于倮儸人。为控遏他们，汉人花费难以置信的气力在地势险极处修建大型堡垒和城镇，切断苗族各部之间的交通，致使苗族人中最强大的部落被这些屏障所阻隔。被征服并与汉人比邻而居的苗人不置土司，他们被认为是驯服的。而一旦他们对汉人做出敌对表示——不管是为了报复总骚扰他们的汉人，还是为了显示自身的勇敢，汉人都巴不得把他们赶回山里去，而这些苗人也巴不得回到山里去。这时哪怕督抚为苗人首领许以土司之职也别指望他们再从山里出来，他们一向我行我素。

接下来，书中分别介绍了各地的苗人，主要是介绍他们的管理状况和这种管理传统的来历。首先是贵州苗人，分为被驯服的“熟苗”和不服汉人管的“生苗”。熟苗又分两类，一类是与汉人杂居融合并接受帝国行政长官管理的，他们与汉人的区别仅在于一些服饰差别。另一类是有自己世袭土官，但这些土官接受中央管辖，相当于知县级别，对他们辖下的苗民有裁断诉讼权和一般性惩罚权，但没有判处极刑的权力。据这些土官称，他们的祖先是明太祖军队中的下级官员，以接受封赏的形式获得从苗人那里夺来的十来个村庄，从而成为这些村庄的世袭管理者。苗人渐渐习惯接受他们的管理，他们也已遵从苗人风俗，但仍未忘记故土，常常谈论他们的祖先所居的省市和他们的家族在贵州繁衍的世代数，大多能上溯十四代，而有些能上溯十六代，以与洪武时代看齐。传教士看到的这些土官及其仆从作清朝官员打扮，但他们的属民着自己的民族服饰。有关贵州苗人土官来自明初军官的叙述未见明朝正史，传教士声称他们是得自土官的亲口叙述。《明史·贵州土司传》的记载只表明朱元璋因无暇经理南荒而对受封于元朝并主动归附的土官“令以故官世守之”，并且“赋税听自输纳，未置郡县”。不过洪武年间也有一些新置的县级土官辖区——长官司，如《明史·地理志》所记都匀府的平浪长官司、平越军民府的杨义长官司、石阡府的苗民长官司，这些长官司的管理者或许如《中华帝国全志》所说，来自明初的军官。此外，传教士称明太祖设立这种土官，除了作为封赏，也是为了让他们担负起在要害处设堡塞以屏卫市镇的任务；而《明史·贵州土司传》记明成祖曾在贵州土司地“以卫指挥佥事顾成筑城以守”，此举虽说是为了监督当地土官，但这些留守的将士或也有可能发展为土官。除了这种土官，有些熟苗还有一类民间领袖，他们没有民事裁决权，只穿苗人日常衣装，而且绝不轻易进城。

传教士不仅从这些熟苗土官那里听说他们自己的来历，也从他们那里获悉许多贵州“生苗”的情况，这些苗人被中国人称为生苗族（Sing-Miau-tse）或野苗族（Ye-Miau-tse），这种称呼明显带有蔑视之情。黎平府附近大约40法里大的地方都为生苗占据，分布于汉人居住地的西线和北线一侧，这些汉人城镇有重兵把守，双方眼看就要接境而战，但苗人就是蛰伏不出，清朝军队无可奈何。此种叙述亦可与清朝史书相印证，据《清史稿·土司四》，位于黎平府西北方向的清水江上游为生苗所据，“曰九股河，曰大小丹江，沿岸数百里，皆其巢窟”，而清朝驻防重地是黎平府西边的古州，其核心区是府城西南的里古州（古州厅），外围则是自里古州向四方各辐射二三百里的范围，所以确实与生苗所居九股河和大小丹江接境[10]。

不过这里所说清朝军队与生苗对峙的状况表明所论还是雍正朝之前，或者正是雷孝思于贵州测绘期间所听闻之实况。因为自雍正四年起，官军开始大举进剿生苗。对清水江生苗的进攻在雍正六年夏，结果是苗人乞降。

《中华帝国全志》接下来谈了生活于湖广南部永州府一带的苗人，说他们又被汉人称为“瑶族”或“俚人”(Li-jin)[11]，他们更加不开化，但据信他们承认临近地区政府官员的管辖权。他们缴纳赋税，但缴纳什么、何时缴纳则自行决定，因为他们有些地方禁止汉人官员进入，倘若贸然进去，恐有生命危险，所以汉人官员也就随他们去。这里表现出的状况是瑶人有限度地接受政府领导，双方保持一种比较缓和的关系。事实上，明清时期在湘西苗人地区置土司，而从未在湘南永州、桂阳、郴州的瑶人地区置土司，仅在个别郡县之下指明某处有瑶山，也正说明这一带的瑶人没有给政府管理造成麻烦，而易于管理的原因恐怕正在于他们散居，并且与汉人往来不多。

不过广东与湖广交界处的苗人和广西与湖广交界处的苗人又不令政府省心了。他们分别被称为“八家”和“六家”，前者得名于他们的主要村庄数目，后者得名于他们有六座被堑壕环卫的村庄。这些聚居的“八家”和“六家”比散居的苗人更令相邻的汉人担心，所以汉人沿着他们居住区的北边、东边和西边修建军镇，以制止这些境况局促的少数民族侵入汉人定居地。这一线的军镇加上堡垒超过二十个，有些入清之后就被废弃，但还有一半以上

有驻防。这一带苗人不愿投降汉人，但汉人最终设法使他们的一位重要头人落入官府之手以充人质，从而要挟这些苗人要行为和善。

广西的苗族则又另有来历，他们在世袭了许多世纪的土知府、土知县管辖之下，这些土官原来出身汉人，其祖先是跟随东汉的伏波将军马援征讨交趾而来到此地。[12]后来马援留下一些战士以巩固征讨结果，他们就成为管理当地苗人的土官，代代相传，并与中央政府形成藩属关系。这些土司有自己的士兵和官员，自行在山里锻造武器或私下从汉人手里购买武器。不过，这些土司经常互相寻衅争斗，世代成仇。而中国官员根本不考虑冒险为他们调解，宁愿他们彼此削弱。广西的土司是否有些来自马援的军士，虽然正史没有记载，但并非没有可能，比如贵州的仲家苗就认为自己的祖先是五代时期的边防战士。[13]关于广西土司性好仇杀这点，《明史·广西土司传》则确有许多仇杀记录，或是某土司的子孙为争夺世袭职位而相残，或是各土司之间为争权相斗，或是为了私人利益寻仇。但若说政府官员懒于调解而好坐收渔利，则颇为不实。明初，许多高层土司的纠纷往往要由朝廷出面裁决，洪武年间处理了不少这种事情，不过皇帝由此也认定这属于土人的顽固天性，“蛮寇相杀，性习固然”[14]。渐渐的，大概朝廷和高级官员不堪其扰，将处理土司纠纷的权利下放给驻防当地的卫所，而不再由行政官员处理，马虎一些也就难免。《明史·广西土司传一》中这段记载与传教士所说的情况若合符节，明宣宗宣德六年，都督山云奏：“广西左、右两江设土官衙门大小四十九处，蛮性无常，仇杀不绝。朝廷每命臣同巡按御史三司官理断，缘诸处皆瘴乡，兼有蛊毒，三年之间，遣官往彼，死者凡十七人，事竟不完。今同众议，凡土官衙门军务重事，径诣其处。其余争论词讼，就所近卫理之。”此议被朝廷批准。

耶稣会士对西南少数民族地位的界定

通观传教士对苗人的介绍，不难看出他们对于苗人与汉人之间、土著与政府之间的紧张态势非常敏感。他们强调汉人对有武装的强悍苗人的畏惧之心，鄙视政府官员对待苗人的那种缺乏道德心的“以夷制夷”策略，也强调汉人对苗人的轻蔑之心。比如说到帝国政府被迫在那些居住着不驯服的半开化人民的地区派驻大批官员，导致在最贫瘠的省份如贵州省，官员的数量按其管理人口的比例而言反比富饶省份多。[15]说到汉人毫不吝惜地给湖南瑶人起了很多带有蔑视色彩的诨名。[16]还说汉人极力贬低苗人的性情，称他们是心性无常、背信弃义、刁蛮不驯之人，更是不折不扣的盗贼。然而雷孝思以他的亲身经历反驳了汉人对苗人的评论，他认为他们恰恰是诚实、体贴、勤劳和驯顺的人。传教士们就此又对苗汉间之所以互相贬低的原因发表一些看法，说或许苗人有理由使汉人不满意，因为汉人从他们手里夺去大部分良田，并且还在不停地为满足自身利益而掠夺苗人，所以除了让汉人畏惧他们，否则无法制止这种行为。总之汉人对于苗人和倮儸人既无尊重之心，也无爱护之情，对倮儸人更缺乏仁慈，总是视他们为既凶残又麻烦的人，极力以深壑高垒拦截他们，阻止他们与其他可能为之提供帮助的国家或民族相联系。反过来，苗人和倮儸人对汉人也没有善意。这番评论显然把过错归之于汉人。

传教士对西南少数民族地区的政治局势和民族关系发出上述论断的原因，一方面在于当时那些地方的政治气氛的确比较紧张。经南明抗清与吴三桂之乱，清朝政府对这一带的直接控制一直不巩固，清廷官员与地方势力间的敌对势所难免。康熙朝的主要精力放在北面和西面，末期方才有心南顾，改土归流之措开始酝酿，此时欲以强势掌控该地区的态势也露端倪，更会导致该地区的紧张。于康熙五十四年至五十五年（1715—1716）测绘该地区的传教士身临其境，则肯定感觉得到。而且雍正四年至九年（1726—1731），鄂尔泰在云贵以军队推进、重兵把守的方式推行改土归流[17]，当时在华的传教士不会对此无所知觉。杜赫德的书是1735年出版，1734年尚在咨询刚刚自中国返法的同僚（当时自中国到欧洲一般需要一年半到两年时间），若要反映这种局势，就时间而言，并非不可能。事实上，清朝政府积

极开展全国大地测绘有鲜明的政治目的，即明确满洲贵族在中原地区的正统地位，划定清朝的疆域范围，并成功地掌控地方政府。整个测绘过程正是在服从康熙皇帝这种政治目的的前提下进行，所以才会动员相当大力量对一些边疆地区进行测量，并将地图的测绘范围牢牢锁定在清廷政治、军事有效管辖范围内。全程参与测绘的耶稣会士如雷孝思不会察觉不到康熙的这种意图。

另一方面则在于，18世纪的传教士头脑中既有传统的欧洲式领主政治概念，又有新兴的民族和民族国家观念。因此西南少数民族的各种风俗和内部管理模式都使他们很自然地判定，他们与汉族是有重大差别的民族，他们和汉人政府之间是不同政权间的关系。从传教士对苗人和倮儸人风俗的描述中可以感受到，他们努力在汉人和这些少数民族间进行区分。他们谈到倮儸人领主对其属民有绝对的生杀予夺大权，惩处一个人根本无需该省总督批准。苗人的领主则不像倮儸人领主那样直接统率居民，而是下辖小领主，小领主又通过各种方式对上层领主表示效忠的义务。总之，这两种领主政治都与汉人的政府结构保持着独立性。他们介绍了苗人的弓箭、有灵性的优质马匹、通过考马术遴选士兵。描述贵州生苗的家畜、农作物、纺织品、房屋的外部建筑和内部状况、村庄的管理方式、以及他们通过熟苗土官与汉人进行木材贸易的情况。刻画了湖广苗人暨瑶族的光脚习俗和女子衣饰。表现了云南木猪的音乐和舞蹈，并说他们不信汉人的佛教，其宗教类似萨满教；倮儸人的宗教信仰也与汉人不同，却与缅甸僧人的一样。提到各地苗人的语言属于同一种语言，只是黎平府一带的苗人语言是苗语和汉语的混合，而广西、湖广、贵州三省交界处有一支苗人的语言则为其他苗人都听不懂；倮儸人与汉人形貌无异，但语言不同，文字近似于缅甸僧人所用文字。[18]他们既已认定西南少数民族在各方面都不依附于汉人，在族属上亦无渊源（一些土官出身汉人并不意味着土官管辖的居民与汉人有亲缘关系），那么中国政府力图控制他们的努力和内地汉人移居此地的行为在他们眼里就可以说是殖民扩张行为。他们作此论断或许还有一个心理原因，那就是对中国人之于“外国人”惯有的傲慢轻视之心早已忍受多年而心怀不满。

需要注意的是，书中提到各省的苗人居住区里有很多属于苗人的铁索桥，但都是古时定居此处的汉人所造，并详细描述了一座据说是一位著名将军造的铁索桥。还说及后来的汉人不断在帝国其他地方仿制此种桥。但是这一点却并未促使耶稣会士们进一步思考如今的苗人区在历史上的归属问题，以及苗人与汉人在历史上的关系如何。当然也更加不会从语言、人种、历史等各方面去追溯南方民族与中原民族的关系，因为这不仅涉及到心态问题，也受制于耶稣会士们当时的语言学、人种学和历史学知识。

《中华帝国全志》中这一大篇叙述可视为欧洲人针对中国南方少数民族的最早一篇民族志，所涉论的许多内容连一般中国人都不易知晓，恐怕从“苗图册”这类特殊文献中才能获悉，对18世纪已日益关心人种志的欧洲人来说，冲击力就更大。“苗图册”在19世纪成为许多来华欧洲人热心收藏的物品，恐怕与此不无关系。而耶稣会士在叙述态度上表现出的对这些少数民族地位的定位，对这些少数民族地区殖民地性质的暗示，当然也会影响后来对殖民地问题日益敏感的欧洲人。

耶稣会士观点的后续影响

耶稣会士叙述中暗含着中国西南少数民族地区为清朝殖民地的观点，此种观点于18世纪是否在欧洲人中引起反响，笔者尚无力追究，只是所见几幅地图似乎影射出这种见解。

清朝时，贵州有两个大的生苗聚居区，一是位于安顺府南部和贵阳府南部的一片地区，镇宁、永宁、安顺、广顺、长寨、定番一线形成其北界，直抵广西边界；二是镇远府的南部、都匀府的东北、黎平府的西部和西北彼此衔接成的那片地区[19]。

中文版的《皇舆全览图》笔者尚未见过，但在《中华帝国全志》所附由法国制图家唐维勒（Jean-Baptiste Bourguignon d'Anville）根据在华耶稣会士测绘成果编绘的系列地图中，贵州地图描绘了这两处“生苗界”(图中写作

“生苗族”Seng-Myau Tse)，只是对位于镇远、都匀、黎平的生苗界描绘有些偏差，绘成完全位于黎平府，偏离了清水江流域。图中标有都匀府和镇远府之名，却没有黎平府之名，黎平府所辖之地完全被“生苗界”替代（图 1）。按此图注释，是根据雷孝思和费隐 1716 年的作品修订而成，也许雷孝思的原图就有此种偏差，并非编者修正所致。比较唐维勒 1734 年单独绘制的一幅《中国、鞑靼、西藏总图》中的贵州部分，可以看到贵州东南的生苗界越发南移而进入广西境内（图 2），这就分明体现出欧洲制图家对在华耶稣会士成果的修正。而这种修正可能只是从制图学角度修正贵州省的经纬度范围所致——“生苗界”的经纬度范围未变，但随着贵州纬度上移，它就相对“下降”到广西省。因为除了前文介绍的资料，尚未见到足以构成唐维勒之修正凭据的耶稣会士对贵州东南生苗界范围的进一步文字描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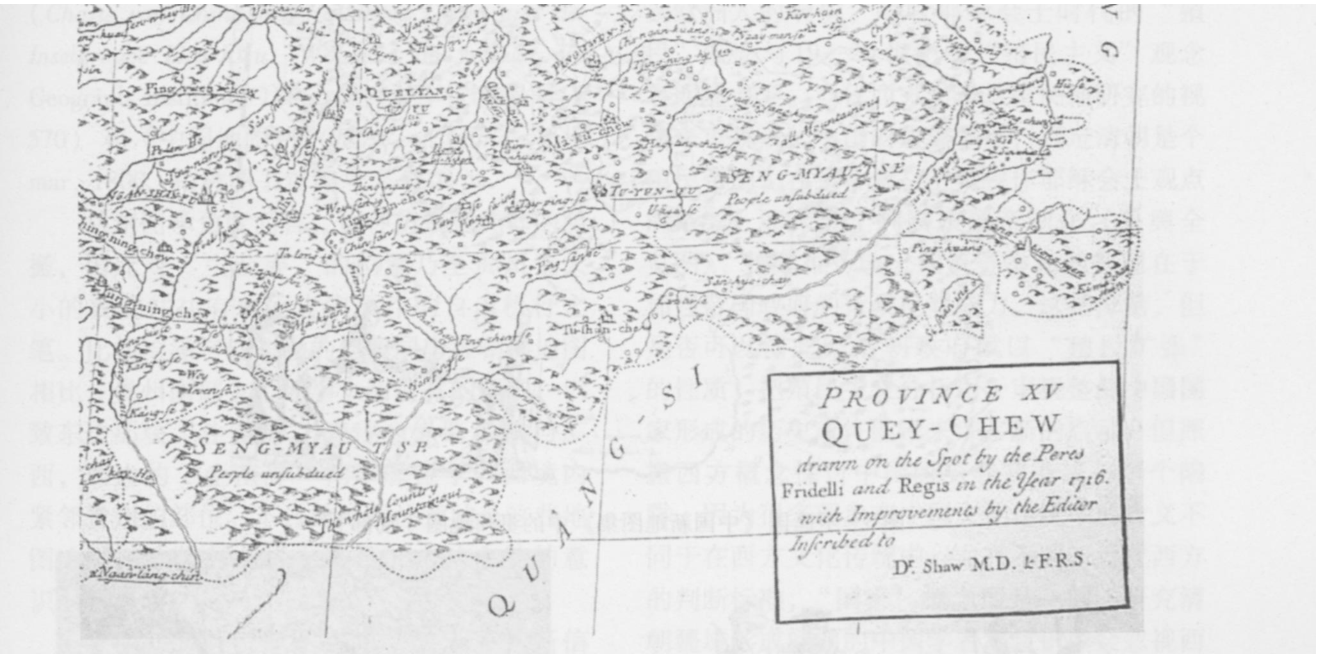

图 1 《中华帝国全志》中的贵州地图 [局部][20]

图 2 唐维勒 1734 年《中国、鞑靼、西藏总图》中的贵州部分[21]

之所以能够判断“生苗界”是康熙朝耶稣会士提供的新知识，乃因卫匡国根据明朝地图和地志文献所绘的贵州地图里并无这一特征（图 3）。卫匡国图集中对西南省份的叙述也并未突出该地的少数民族性质，若说对其羁縻性质有所表示，则似乎仅是广西和贵州地图的图饰部分有迹可寻，图饰画的都是非汉人形貌的戎装武士（图 3、图 4）。与《中华帝国全志》的地图和 1734年地图相比，唐维勒 1737年于海牙出版的《中国与中国鞑靼新地图集》（*Nouvel Atals de la Chine de la Tartarie Chinoise*）所收一幅《中国全图》（*Carte generale de la Chine*）描绘贵州生苗界的方式有些变化（图 5），以描绘省界所用的轮廓线着重勾勒出这两个地区，看起来就像是不属于贵州省的两个独立政区。绘图语言的这种微妙变化是否也传达出唐维勒对这两块地区行政属性的重新定位？而这是否又是对耶稣会士关于此地殖民地属性之暗示的接受和明白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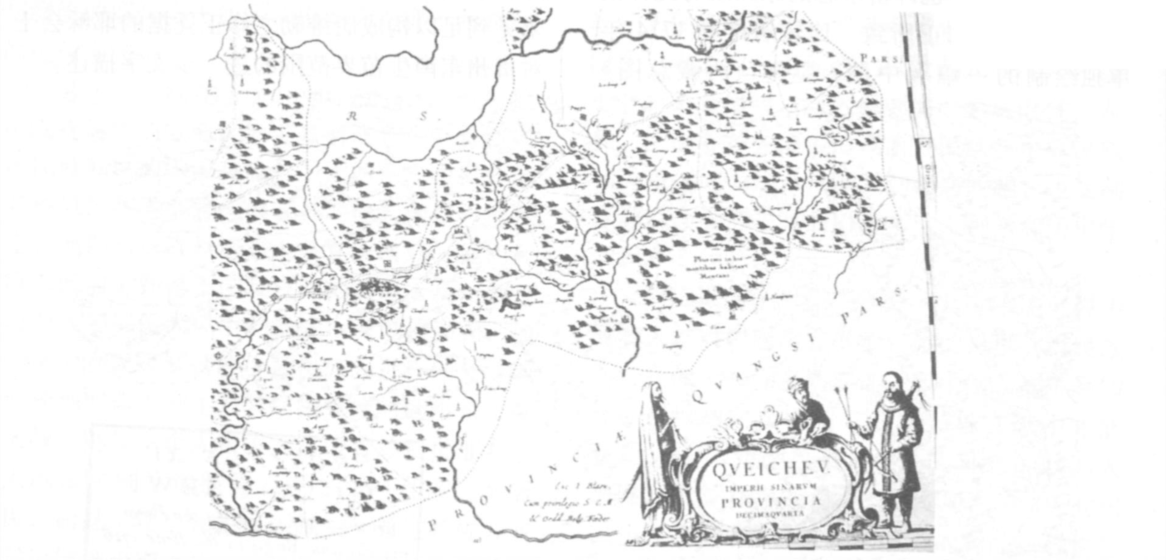

图 3 卫匡国《中国新地图集》中的贵州地图 [局部][22]

图 4 卫匡国《中国新地图集》中广西地图图饰

图 5 唐维勒 1737年《中国全图》之贵州部分

唐维勒 1737年出版的这幅中国地图里描绘贵州生苗界的方式又被后来一些制图家仿效，笔者在柏林的德国国家图书馆见过几幅这样的地图：

1798年巴黎出版的一本世界地图集 *Atlas Universel de Gèographie physique et politique, Ancienne et Moderne*（柏林收藏为 1807年版，编号 2“@Kart. B 891）中一幅题名 E. Mentelle 和 P. G. Chanlaire 制作的《中华帝国全图》（*Carte de l'Empire de la Chine*）;

1759年纽伦堡出版的由 18世纪德国霍曼

出版家族奠基人 J·B·霍曼制作的世界地图集 *Atlas Geographicus Maior exhibens tellurem seu Globum terraqueum in mappis generalibus & specialibus* (柏林图书馆编号 Kart B 598') 中所收一幅 18世纪德国数学教授及制图家哈泽 (Johann Mattias Hase) 绘制的中国地图 Regni Sinae vel Sinae proprioe;

19世纪初德国制图员施迪勒 (H. F. A. Stieler) 绘制的《中国、朝鲜与琉球地图》(*Charte von China der Halbinsed Corea und der Inselgruppe Lieu-Kieu*. Weimar, im verlage des Geograph Instituts, 1806. 柏林图书馆编号 E 570) 和《中国地图》(*Charte von China*. Weimar, 1800. 柏林图书馆编号 E 560)。

从制图学角度而言，这种仿效是纯粹的照搬，因此对"生苗界"的位置乃至贵州省大小的表现往往有着不忠实原作的自出机杼之笔。比如哈泽与施迪勒的地图同唐维勒的地图相比，贵州南部少了近半个纬度宽的范围，以致东边那块"生苗界"表现为纵跨贵州与广西，西边的"生苗界"则干脆位于广西境内紧邻贵州的部位。不过此处要注意的是这些地图追随唐维勒突出"生苗界"之独立性的意识。

施迪勒的两份地图在此基础上还有新信息，即在广西境内又标出两块独立地区，一块位于靠湖广省边界处，纬度 25°- 26.1°之间，另一块位于纬度 24.1°- 24.5°之间，两块地区的经度范围都是 127.5°- 128°之间。《中国、朝鲜与琉球地图》中这两块地方无名称，《中国地图》中则名之为 Tschoang ko lao，大概是"僮仡佬"之意。《中华帝国全志》中虽然简单介绍广西和湖广交界处的苗人 ("六家")，也介绍与"仡佬"有密切关系的云南"木猺"，但并未出现"仡佬"和"僮"的名称，也未提到此地区有类似贵州生苗那样的强大势力。由此看来，这两张图里关于壮族和仡佬族的知识另有新来源，但把他们的居住区表现为尚未归化中国之独立地区的思想则与 18世纪耶稣会士对贵州生苗界的认识一脉相承。

结语

可以推断，耶稣会士关于中国政府在周边地区有殖民行为的观点随着时间推移，更易得到欧洲人的响应，尽管耶稣会士时代的"殖民"观念与 19—20世纪的"殖民主义"观念有明显差异。当代西方学者从殖民地研究的视角来审视清代中国的边疆事务，判定清朝是个殖民帝国，在某种意义上可视作耶稣会士观点的延续。耶稣会士判断康熙帝制作《皇舆全览图》、清廷推行改土归流等举动的意图在于加强帝国政府的行政控制能力，这是没错，但是否可以据此给清朝政府赋以"殖民扩张"的性质？把殖民主义分析用于审视整部中国国家形成的历史或许能带来许多新的启示，但照搬西方概念探讨中国历史经常造成一个个陷阱，因为很多现象在中国文化传统中的含义不同于在西方文化传统中，尤其不同于近代西方的判断标准，"国家"概念即是一例。研究清朝疆域形成问题的中国学者潜意识中会忽视西南边疆，这便与对"国家"概念的历史性认识有关，因为自春秋时期南越之地已有大半在楚国管辖之下，不用说秦朝已于此设置郡县。对清朝政府之于南方少数民族的关系作一个西方式的轮廓分明的定位，并不容易。然而西方人带有异样性质的眼光，以及采用历史比较的研究视野，对于中国学者多角度地、反思性地思考中国国家形成的历史，对于主流群体和非主流群体间加强同情式的理解和认识，无疑会有重要帮助。

---

①Gabriel de Magalhaēs, *A New History of The Empire of China*, London, 1689, pp. 34—35.

②可见费赖之著、耿昇译：《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中华书局 1995年版，第 235、256页。

③明清耶稣会士主要在中国东半部活动。卫匡国在华期间足迹至于中国 9个省，但没到过西南地区。见许明龙：《卫匡国在华行迹再探》，载《世界宗教研究》1995年第 1期，第 55页。

④详细论述可见 Ma Yong, "Martino Martini's activity in China and his works on Chinese history and geography", in Giorgio Melis ed., *Martino Martini, geografo, cartografo, storico, teologo*, Trento, 1983, pp. 258—

262。

⑤详细论述可见拙文：《明清传教士对〈山海经〉的解读》，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5年第3辑，第117 - 126页。

⑥雷孝思的手稿现存巴黎国立图书馆，编号：fr. MS. 17, 242，见 Joseph Brucker, "Jean-Baptiste Regis", *in The Catholic Encyclopedia*, Volume XII, http://www.newadvent.org/cathen/。杜赫德在《中华帝国全志》序言中大量引用该文，引文见 Du Halde, *A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The Author's Preface", p. ix, London, 1738。

⑦Du Halde, *A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The Author's Preface", p. vii.

⑧Du Halde, *A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p. 30.

⑨《清史稿》卷514，"土司三"，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3647页。

⑩参见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第八册，中国地图出版社1987年版。

⑪"俚人"并非对湖南瑶人的另外称呼，而是汉晋时期对更靠南的"九真徼外蛮"的称呼，这里定是耶稣会士弄错。

⑫此处将伏波将军马援误以为是"伏波将军"和"马援"两人。

⑬南方少数民族有不少支派将自己的祖先追溯为南迁的北方汉人，其中又经常提到南征将士，这是一个涉及民族起源和民族关系的值得深究的话题。

⑭见《明史》卷318，"广西土司二"，第2108页。

⑮Du Halde, *A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p. 7.

⑯传教士认为"瑶族"也是蔑视性称呼，乃因清朝文献中往往呼之为"猺"，其他少数民族的名称也多带有犬旁。

⑰《清史稿》卷288，"鄂尔泰传"，第2633—2634页。

⑱以上关于苗人和倮儸人的描述见 Du Halde, *A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vol. I, pp. 30—34.

⑲见《清史稿》卷515，"土司四"，第3650页；卷75，"地理二十二贵州"，第650—651、652页。

⑳来自 Du Halde, *A Description of the Empire of China*, vol. I, p. 125。注意图下方和右上方分别写的 Seng Myau Tse。

㉑图2、图5来自香港科技大学图书馆古地图数据库 http://lbxml.ust.hk/mp/。注意图4中差不多正南方接近省界处、横写的 Seng miao se和东南方跨越贵州和广西两省、纵写的 Seng miao se。

㉒图3、图4来自 Joan Blaeu, *Le Grand Atlas*, Amsterdam, 1968 (First published in Amsterdam, 1663).

关于《清史研究》变更征订的通知

尊敬的订户及读者：

感谢您多年来对《清史研究》的爱护和支持！并希望能够继续得到您的支持！

《清史研究》从2007年开始，将全部改由北京市邮政报刊发行局发行，烦请您直接到当地邮局征订。欢迎您与我们联系！

《清史研究》编辑部

2006年12月1日